



青玉案元宵 Lantern Festival, 2014, 紙本水墨 ink on paper, 63 x 123 cm

無限

文：黃亞紀

關於書法的創新，我認為這轉變必須是心理性的，在某種程度是將所有從屬人性的、慣性的東西斷絕—就像對於音樂家放棄音樂一樣。這樣的心理性轉換，往往也與自然有所關聯，在那裡，人性與自然是沒有分離地共處一個世界，所以即使被奪取了什麼，卻也從未真正失去什麼，最終能夠由彼此的契合中理解出新的道理。事實上是由人，獲得了所有。這個體悟，自古以來未曾改變，只是如何從現代中殘留的小片方土孕發，幾乎是多數藝術家已放棄了的。

在我們已熟悉的書法中，有著關於筆法、結構、書體、書風的研究。但是許炯的道路，卻不易歸屬選擇其中任何一條。我想起約翰·凱吉，藉由放棄對於音的控制的企圖，接近對於音樂的新的可能性與認識性，然後連貫起了東西方哲學。

新的音樂，新的書法。就書法而言，也就是這些既有的文本，如何重新臨摹組合，如何在連續性中繼續發生。我對於書法的認識，是無限。即使是臨摹，即使已經有了碑帖詞詩，即使已經有了文字形象，但它們容許著無限。一如勒韋爾迪所說，詩人的任務不是去創造形象，形象應當自己展翅飛來—書寫者沿著自我感知，類似自動書寫的潛在性精神，對照自己的精神構造，但另一方面，自我獨特性應是不帶痕跡，它是自然而然突然產生，多半是在出乎意料的一瞬間，且是極其平凡一刻，毫無神妙之處。

書寫者不應為現代而寫，一個只寫現代的人要比現代死亡得更快，因為他實際上只是為自己而寫，這實在太不夠了。書寫者也不應為古代而寫，即使他的行為多少是受過去書法家的見解唆使與召喚，但書寫者書時應有現代感，最後的根柢還是自己作為一個藝術家對時代的意識與體認。

許炯的作品，平淡卻又痛快地，講述了以上。